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关于变更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泰君安原指派刘实先生、袁业辰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刘实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君安决定委派杨可意女士接替刘实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杨可意女士、袁业辰先生。杨可意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杨可意简历

杨可意女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花园生物（300401）IPO、无锡振华（605319）IPO、瀚川智能（688022）定增、铭普光磁（002902）定增、本钢板材（000761）可转债、成飞集成（002190）非公开发行、宝胜股份（600973）非公开发行、金杯汽车（600609）非公开发行等项目。杨可意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